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CONCH CEMENT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14）

於其他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關於公司高管減持股份進展情況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周波

中國安徽省蕪湖市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高登榜先生、王建超先生、吳斌先生、丁鋒先生、周波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棉之先生、戴國良先生及梁達光先生。

证券代码：600585

证券简称：海螺水泥

编号：临 2017-33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Conch Cement Company Limited

关于公司高管减持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8日披露了《关于高管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临2017-010号），即柯秋璧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计划减持数量为126,000股，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股份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减持价格区间为不低于21元/股。

柯先生于2017年7月3日至11月17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06,000股（已超过减持计划数量的一半），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02%，减持价格区间为23.02元/股至28.74元/股，减持后柯先生持有公司398,445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075%。

柯先生本次减持股份的实施符合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亦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待柯先生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本公司将及时做好进一步的信息披露。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